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金公司")作为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富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工业富联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1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969,530,02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120,428,416.71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03,989,100.2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716,439,316.5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16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 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本次调整及延期后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 目如下:

				单位: 力元
项目分类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工业互联网平 台构建	1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	26,500	深圳富联富桂
	2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	13,000	南宁富桂
179,22	3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	67,900	天津鸿富锦
云计算及高效 能运算平台	4	新世代高效能运算平台研发 中心项目	419	深圳富联富桂
高效运算数据 中心	5	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	89,500	深圳富联富桂
	6	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技改项 目	184,900	深圳富联富桂
	7	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设备更 新项目	53,100	南宁富桂
通信网络及云 服务设备	8	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二)设 备更新项目	51,900	南宁富桂
	9	云计算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	197,381	天津鸿富锦
	10	智能工厂改造项目	17,400	杭州统合
	11	智能工厂改造项目	10,000	海宁统合
智能制造新技	12	高端手机精密机构件智能制 造扩建项目	323,900	深圳裕展
术研发应用	13	高端手机精密机构件无人工 厂扩建项目	134,700	郑州富泰华
	14	高端手机机构件升级改造智 能制造项目	173,400	河南裕展
	15	高端手机机构件精密模组全 自动智能制造项目	100,000	河南裕展
智能制造产业	16	智能手机精密机构零组件自 动化技改项目	110,000	富联济源
升级	17	智能手机机构件无人工厂扩 充自动化设备项目	96,500	晋城富泰华
	18	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升级改 造项目	100,000	富联山西
	19	智能电子产品机构件智能制 造项目	100,000	
	20	高端移动轻量化产品精密机 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60,000	富联鹤壁
智能制造产能 扩建	21	数字移动通讯设备机构件智 能制造项目	40,300	富联武汉
	22	5G高端智能手机机构件智能 制造项目	39,800	富联兰考
智能制造新技	23	5G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机构	417,200	深圳裕展

项目分类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术研发中心项 目		件创新中心项目		
下世代通讯产 品研发中心项 目	24	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142,400	深圳富联富桂
高端智能手机 机构件精密制 造加工项目	25	高端智能手机机构件精密制 造加工项目	189,000	富联赣州
补充营运资金	26	补充营运资金	32,444	工业富联
	合计		2,671,644	-

三、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深圳富联富桂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本次拟增资金额共计 21,3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子公司	增资金额	增资前注册资本	增资后注册资本	增资来源
1	深圳富联富桂	21,354	405,154	426,508	募集资金

注:公司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宜,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公司本次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有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 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四、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富联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民清路东侧富士康科技工业园 F8d 区厂房 1 栋第一层、第二层、第三层、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黄国荣	
注册资本	405,154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服务器、存储器、网络交换机、路由器、IP 电话机、视讯设备、数据终端设备、调制解调器、无线终端设备、自动化设备、数据交换机、网络控制器、无线通信设备、有线通讯设备、通信网络设备、多媒体播放设备、GPS 导航仪、微型计	

算器、光通讯设备、光连接器、电路板、机柜、机壳、机箱、自 动化治具、五金塑料制品 、测试治具、安防产品及其零配件、数 据线、电子产品及其零配件、计算机接口设备、音箱及其零配件、 多维立体眼镜、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的研发、销售及商务信息 咨询;数据通信多媒体系统开发。工业互联网软件开发;硬件开 发;技术服务与咨询;企业信息自动化的解决方案、咨询及培训 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 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包装业务(不 含印刷及出版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 成品油等危险品)。服务器、存储器、网络交换机、路由器、IP电 话机、视讯设备、数据终端设备、调制解调器、无线终端设备、 自动化设备、数据交换机、网络控制器、无线通信设备、有线通 讯设备、通信网络设备、多媒体播放设备、GPS 导航仪、微型计 算器、光通讯设备、光连接器、电路板、机柜、机壳、机箱、自 动化治具、五金塑料制品、测试治具、安防产品及其零配件、数 据线、电子产品及其零配件、计算机接口设备、音箱及其零配件、 多维立体眼镜、电子游戏机及其零配件的生产; 货物进出口; 技 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深圳富联富桂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千元

	1 2 1/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8,769,640
净资产	7,183,655
净利润	878,730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的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本次对深圳富联富桂增资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际推进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增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资本实力,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实了公司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查阅了工业富联相 关信息披露文件,查阅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 目的董事会、监事会议案及决议文件,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相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执行人员进行了沟通。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 (一)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事项 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 (二)公司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通过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增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资本实力,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用于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5 Jun

方 磊

3 AZ

王 昭

